**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书**

**（学院与实验室负责人）**

根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落实学校、二级单位、实验室三级联动的管理责任体系，强化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。营造安全高效的工作学习环境，保障学院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特制订本责任书。

一、责任期限 2023年1月1日 至 2023年12月31日

二、目标责任

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，做到防火、防爆、防盗、防泄漏、防中毒、防伤害和防止一切安全事故。

三、具体责任

1.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坚持“谁使用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实验室必须制定安全制度，实行安全责任制。实验室负责人全面负责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是本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直接管理责任人。

2.实验室负责人必须将安全工作纳入实验室工作总体安排中，并落实到日常的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工作中。

3.实验室每个房间的安全工作必须做到专人管理，专人负责。进入实验室每个人员都要签订安全责任书，安全责任到人，没有签订安全责任书不能进入实验室学习工作。

4.实验室安全工作必须坚持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“的方针，在进行科研、教学之前，实验室负责人要对进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，落实学校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。

5.认真执行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未经实验室安全考试系统测和安全教育培训合格的人员，不得进入实验室从事实验工作。各实验室要配合学校及学院开展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培训、预防演练等活动，提高实验人员自防自救能力，提高安全意识。实验室要定期检查安全工作，做好日常安全工作记录，随时消除事故隐患。

6.各实验室钥匙原则上由实验室负责人统一管理，进入实验室人员单独进入实验室开展工作，必须承担安全管理职责。假期或夜间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时，需经实验室负责人同意并完成安全责任委托手续后方可进行，否则实验室可拒绝提供实验场地和条件。

7.严格执行对易燃易爆、剧毒等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和管理，严格遵守学校相关文件规定，要分门别类专人专柜双锁管理，建立动态台账。做到“存、管、领、发、用”过往账目清楚；严格按照实验要求规范操作。

8.对各种罐装易燃易爆气体、助燃气体、惰性气体、有毒气体要妥善保管，分开存贮；更换或充气时要轻拿、轻放，防止碰撞、拖拉和倾倒，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。

9.废固、废液集中保管存放，要有专人管理，做好相关处理登记。

10.实验室要加强水、电、气的管理，不准超负荷用电，严禁私自乱接、乱拉电线和随意在线路上增加用电设备，电源、电闸下禁止摆放易燃物品。试验完成后离开要检查断电、断水、关气、关窗、关灯、关门。做好每天的日常安全检查，并在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系统提交日常安全检查记录。

11.遇到突发事件，应严格按照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执行。实验室必须制定落实本实验室各种安全应急预案，一旦发生事故，应立即组织人员抢救，把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，并及时按照规定上报学院及学校相关部门。

四、其它

1.本责任书一式二份，学院、实验室各一份分别保存。

2.其他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、学院有关文件执行。

**我将信守承诺，若有违反以上保证内容，造成不良后果的，我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。**

实验室负责人签名:

学院安全领导小组组长签名:

 签订日期：